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,会议于2024 年5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 9人,参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。会议由董事长林伟国 先生主持,全体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 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建发合诚 关于更换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31)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建发合诚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4-032)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